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
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

天职业字[2023]12705-6 号

目 录

2022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 ——1

2022 年度涉及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汇总表

3

关于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

专项说明

天职业字[2023]12705-6号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并于2023年4月19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3]12705号”的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2023年1月修订）》的要求，贵公司管理层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涉及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贵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财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之处。除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贵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实施审计，以及将汇总表所载项目金额与我们审计贵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时贵公司提供的财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审核对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执行任何额外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2022年度涉及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贵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呈报2022年度涉及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附件：《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涉及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汇总表》



关于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

专项说明（续）

天职业字[2023]12705-6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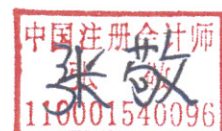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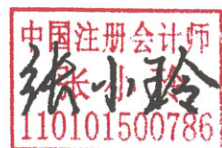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附件: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涉及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汇总表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收取或支付的利息、手续费
一、存放于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	1,057,150,528.17	26,574,157,487.48	26,885,965,591.53	745,342,424.12	7,630,323.33
二、向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贷款					
(一) 短期借款					
向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短期借款	673,500,000.00	773,000,000.00	873,500,000.00	573,000,000.00	27,512,631.98
(二) 长期借款					
向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长期借款	483,000,000.00	120,000,000.00	56,000,000.00	547,000,000.00	24,165,298.37

编制单位: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本表已于2023年4月19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毕诗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薛振菊

会计机构负责人: 荆伟